榆神工业区安全生产服务项目
咨询服务合同

榆神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中化学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榆神工业区安全生产服务项目

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榆神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神木市大保当镇清水工业园创业广场

乙方：中化学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长路与金融二路西北角创新大厦 18 层 181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现就榆神工业区安全咨询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项目背景

本项目咨询服务围绕榆神工业区安全生产需求，为甲方在园区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方面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助力甲方提升园区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水平，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第二条　乙方的资格

乙方在安全生产服务领域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专业技术实力，具备为甲方提供高质量建设安全咨询服务的能力。

第二章　咨询服务内容和时间安排

第三条　咨询服务内容

1. 工程安全风险评估服务：按照每季度对园区工程建设项目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评估的要求，识别潜在安全隐患，建立“一项目一策”风险清单；针对不同风险等级，制定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定期对工程安全风险进行跟踪评估，确保风险控制措施有效。

2. 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服务：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完善园区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及化工综合类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配合园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建立健全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3.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与治理服务：协助园区质安站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提高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对重大隐患实施“五定”闭环管理；制定质量安全监管巡检计划，对园区建设项目进行全覆盖质量安全检查，发现质量安全隐患，建立隐患清单，提出整改建议，紧盯隐患整治，直至销号闭合。

4. 应急管理与培训教育服务：负责编制应急预案，组织综合应急救援演练，并提供所需要的材料、设备、宣传资料等；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教育，覆盖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负责人及安全员等相关管理人员，负责联系培训专家，并提供培训相关资料、宣传材料等。

5.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与处理服务：协助园区相关部门开展质量安全事故调查，查明事故原因；指导园区质安站及相关部门制定事故处理方案，妥善处理事故善后事宜；为园区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和教训，提供事故预防措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

6. 其他安全管理咨询服务：实施策划安全月、质量月等相关活动；为园区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方面提出建议和意见；完成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与安全管理相关事项。

第四条　工作周期

本项目有效咨询工作周期自签订本咨询合同起 1 年，即 2026 年 7 月 31 日至 2027 年

7月 31 日止。乙方应在工作周期内按计划完成各项服务工作。

第五条　工作方式

乙方采用驻场工作的方式。

第六条　提交咨询工作成果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定期以书面报告或电子文档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各阶段的咨询工作成果。提交成果后，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反馈意见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

第三章　双方的职责和义务

第七条　甲方的职责和义务

1. 为保证项目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提出合理要求和建议，乙方应积极配合。

2. 甲方应积极协调园区内相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乙方开展调研工作，并根据乙方的合理需求，及时、准确地向乙方提供有关园区建设工程的基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园区规划文件、项目建设信息、过往安全事故资料等。

3. 甲方应全面、真实地介绍与园区安全生产相关的情况，确保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4. 甲方应为乙方在园区内的调查、研究和实地勘察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5. 甲方应指定专门的联系人与乙方对接项目事宜，及时与乙方沟通项目进展情况及重大问题，为乙方提供协助。

6.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节点，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第八条　乙方的职责和义务

1. 乙方应充分理解甲方的需求和目标，将专业的安全咨询思路贯穿于项目咨询服务的全过程。

2.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安全咨询服务，并对咨询服务的质量和成果负责，保障甲方的合法权益。

3. 按照甲方的要求，选派具有丰富安全生产项目经验的专业咨询人员组成服务团队，团队成员均具备丰富的工程安全管理经验并持注册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等行业证书等，熟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若乙方咨询服务人员无法满足甲方岗位职责要求，乙方应及时予以更换。为保障项目服务质量，乙方需提取不少于合同额的 3%作为总奖励基金，甲方对乙方项目团队人员每季度进行打分考核，结合每季度考核结果进行季度奖励兑现。

4. 与甲方共同制定详细的咨询服务工作计划，合理安排工作进度，并按照计划执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5. 在服务期间，乙方应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管理要求，不服从管理，不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每次考核 3000 元人民币。

6. 乙方人员有事需要请假的必须履行请假手续，无故离岗的一次考核 1000 元人民币。

7. 乙方人员因个人或单位原因需要离岗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有合适的人员替代相关工作，擅自离岗导致岗位空缺的每人次每天考核 2000 元人民币。

8. 乙方不得擅自以检查、督导、约谈等方式进入企业开展工作，或存在以检查名义威胁、索要报酬、介绍工程、供应材料及其他损害甲乙双方声誉或形象等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对造成的经济和社会效应损失保有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第四章　咨询服务费用和支付方式

第九条　咨询服务费用

本项目咨询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叁仟元整（¥1993000.00），价格为含税价（由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适用税率为 6%，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叁仟肆佰贰拾元整（¥1873420.00），税金为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伍佰捌拾元整（¥119580.00）。

第十条　咨询服务费的支付

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总额的 40%，即人民币柒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797200.00）。

2. 剩余咨询费分四笔支付，乙方在每 3 个月结束后向甲方提交付款请求，甲方根据季度考核结果支付该笔咨询服务费，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总额的 15%，即每次支付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玖佰伍拾元整（¥298950.00），共计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1195800.00）。若本期考核得分超过（含）80 分，则全额支付该季度咨询服务费；若该定期考核服务得分低于 80 分，则支付的该季度服务费实际数额=该季度咨询服务费总额-（80-咨询服务费绩效考核得分）/100%×该季度咨询服务费，具体评分细则详见合同附件。

第五章　违约责任与赔偿

第十一条　善意履行

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合同的规定，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如果由于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项下权利和义务或给对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若甲方未能及时支付咨询费用，则乙方有权中止服务，直至甲方按约定付款为止。

第六章　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　通知义务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情形发生起三日内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或特快专递等形式通知另一方，说明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形以及不可抗力可能持续的时间。

第十四条　继续履行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应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第十五条　损失承担

双方应承担各自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第七章　争议解决

第十六条 友好协商解决

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精神保证本合同的顺利履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七条　诉讼解决

如根据第十六条不能解决争议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章　保密及其它

第十八条　保密

未经对方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将对方收集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提供给任何第三方。本条的规定不影响为推介本项目已经公开发布的任何项目信息。

双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包括合同内容、咨询费用、支付信息及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咨询服务成果等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任何一方如违反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向守约方承担造成其损失的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修改和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方为有效。合同的修改和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4）份，甲方执贰（2）份，乙方执贰（2）份。

甲方（盖章）：榆神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2026年 7月 31 日

乙方（盖章）：中化学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2026年 7 月 31 日

附件：咨询服务绩效考核

咨询服务绩效考核内容包括以下项目。总分为 100 分，及格分为 80 分，若达及格分以上，当期付款比例为 100%。各项分值及具体考核办法如下表：

一、咨询服务绩效考核表

编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现场隐患排查	配合甲方开展质量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与治理工作	20	每季度配合甲方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工作不少于 2 次，每季度完成 2 次及以上得满分，每完成一次得 10 分。
2	安全风险评估	对园区工程建设项目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评估，建立“一项目一策”风险清单。	15	每季度配合甲方发布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清单不少于 1 次，每季度完成 1 次及以上得 15 分，未开展不得分
3	安全教育培训	配合甲方开展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	15	每季度配合甲方开展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不少于 1 次，每季度完成 1 次及以上得 15 分，未开展不得分
4	应急管理	配合甲方督促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15	每半年配合甲方督促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工作不少于 1 次，每半年完成 1 次及以上得 15 分，未开展不得分（每月考核该项得满分，第六个月未完成一次不得分）
5	人员履约	人员服从甲方相关人员管理制度要求	20	与甲方同步执行工作时间，并确保长期驻场人数不少于 5 人，并服从甲方相关制度要求及工作安排得 20 分。甲方有权对人员工作在岗及考勤情况进行抽查，若存在人员不足、迟到早退的情况，每次扣 1 分。
6	安全预警提示	根据生产实际情况，不定期发布安全风险预警提示	15	每季度配合甲方发布一次发布安全风险预警提示，每季度完成 1 次及以上得 15 分，未发布不得分。
7	奖惩分（-4~8）	媒体曝光	-4~+4	被省级媒体单位通报、刊登表扬（+4 分），被市级媒体单位通报、刊登表扬（+2 分），县级媒体单位通报、刊登表扬（+1 分）；被省级通报批评（-4 分）被市级及以上通报批评（-2 分），被县级通报批评的（-1 分）。多次不叠加；被多级媒体单位通报、刊登表扬或批评的取最高级媒体打分。
		创建亮点	0~+4	已开展安全管理优化并提出管理模式、制度体系、创新亮点并被甲方采纳（+4 分）。

上述考核项目，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乙双方沟通后取消实施要求或计划的，该项不参与考评，得满分。

二、考核办法

考核总则：为规范服务团队日常工作管理，统一团队、个人工作评价标准，量化服务质量、工作效率、团队协作成果，激励全员提升服务水平，保障整体服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高效化落地。

考核周期：甲方主要通过定期考核的方式对团队咨询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咨询服务费的支付挂钩。**甲方和乙方**对项目专家团队个人每季度进行考核，乙方需提取不少于合同额的3%作为总奖励基金，结合每季度双方考核结果进行季度奖励兑现。

考核内容：

1.项目考核：每三个月进行一次，依据乙方季度工作完成情况，对照《咨询服务绩效考核表》逐项进行打分，若该定期考核得分超过（含）80分，则全额支付该季度咨询服务费；若该定期考核服务得分低于80分，则支付的该季度服务费实际数额=该季度咨询服务费总额-（80-咨询服务费绩效考核得分）/100%×该季度咨询服务费。

2.专家团队考核：每三个月进行一次，依据团队个人工作态度、工作质量、职业素养、工作效率、团队协作五方面（各 20 分）进行打分，由甲方和乙方项目负责人进行打分考核，甲方考核权重70%，乙方考核权重30%，考核结果直接作用于奖励基金分配，依照得分排名，依次分配总基金占比为30%、30%、20%、10%、10%，若考核不足60分，不参与分配，并且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合格人员。

3.特殊声明：在服务期间，乙方应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管理要求，以下情节严重情况，甲方有权进行考核罚款。不服从管理，未完成工作任务的每次考核3000元

人民币；未履行请假手续,无故离岗的一次考核 1000 元人民币；未经甲方同意离岗缺位每人次每天考核 2000 元人民币。